**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《关于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意见》**

新华社北京3月28日电 近日，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意见》，并发出通知，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。

通知指出，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是坚持思想建党、组织建党、制度治党紧密结合的有力抓手，是不断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的有效途径，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、基础性工程。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对于进一步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全党，确保全党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不断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，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。各级党组织要从讲政治的高度，充分认识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重大意义，始终把思想教育作为第一位的任务，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，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、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，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学思践悟、知行合一，不断增强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做到政治合格、执行纪律合格、品德合格、发挥作用合格，确保党的组织充分履行职能、发挥核心作用，确保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、发挥表率作用，确保广大党员党性坚强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。

通知强调，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要坚持全覆盖、常态化、重创新、求实效，坚持学做结合，依托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、党支部“三会一课”等基本制度，融入日常、抓在经常，防止形式主义，防止“两张皮”。要紧密联系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实际，联系党员思想工作实际，突出分类指导，组织党员、干部经常自省修身、打扫思想灰尘，有什么问题解决什么问题，什么问题突出重点解决什么问题。领导机关要带头学、带头做，党委（党组）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要把学党章党规、学系列讲话作为主要内容，党员领导干部要把自己摆进去，不断改造自己，提高思想政治觉悟。要把党支部建设作为最重要的基本建设，充分发挥党支部教育管理党员的主体作用，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。各级党委（党组）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，每年要对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情况进行评估总结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，带动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奋发有为、敢于担当、建功立业，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为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提供坚强组织保证。

通知要求，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党委（党组）要根据意见要求，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，认真抓好落实，重要情况和意见建议及时报告党中央。

《关于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意见》全文如下。

2016年在全体党员中开展的“学党章党规、学系列讲话，做合格党员”学习教育，以尊崇党章、遵守党规为基本要求，以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全党为根本任务，坚持基础在学、关键在做，着力解决突出问题，推动党内教育从“关键少数”向广大党员拓展、从集中性教育向经常性教育延伸，取得显著成效，受到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欢迎。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，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突出“关键少数”并向基层延伸，现就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出如下意见。

**一、从讲政治的高度充分认识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重大意义**

党章是管党治党的总章程，党规是党员思想和行为的具体遵循。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最新成果，是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最新发展，是我们党推进具有许多新的历史特点的伟大斗争、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强大思想武器，是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必须始终坚持的行动指南。做合格党员是对每名党员的基本要求。实践证明，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是坚持思想建党、组织建党、制度治党紧密结合的有力抓手，是不断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建设的有效途径，为新形势下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积累了成功经验。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对于进一步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全党，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，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，增强党的生机活力，确保全党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激励全党为实现崇高理想和宏伟目标而不懈奋斗，不断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，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。

**二、明确基本目标要求**

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必须紧密联系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实际，把思想教育作为首要任务，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，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武装头脑、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，坚持学思践悟、知行合一，坚持全覆盖、常态化、重创新、求实效，不断增强党组织和党员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、时代性、原则性、战斗性，不断增强党自我净化、自我完善、自我革新、自我提高能力，确保党的组织充分履行职能、发挥核心作用，确保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、发挥表率作用，确保广大党员党性坚强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，为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提供坚强组织保证。

坚持融入日常、抓在经常。各级党委（党组）要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、民主生活会等制度为主要抓手，组织党员领导干部定期开展集体学习；基层党组织要以“三会一课”为基本制度，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，把“两学一做”作为党员教育的基本内容，长期坚持、形成常态。突出问题导向，建立完善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的有效机制，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依靠自身力量修正错误、改进提高；注重以上率下，严格和规范双重组织生活制度，充分发挥领导机关、领导干部带头示范作用，防止“灯下黑”；强化分类指导，针对不同层级不同领域不同行业明确工作要求，体现具体化、精准化、差异化；激发基层活力，充分调动党支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，探索创新党内教育和组织生活的有效方法；选树先进典型，宣传践行“两学一做”优秀党员先进事迹，树立时代楷模，引导党员、干部见贤思齐；坚持常抓不懈，防止和克服紧一阵松一阵、表面化形式化、学习教育与思想工作实际“两张皮”等不良倾向。

**三、精心安排学习内容**

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执行《关于在全体党员中开展“学党章党规、学系列讲话，做合格党员”学习教育方案》等规定要求。各级党委（党组）和基层党组织要按年度作出学习安排，党员领导干部要根据自身实际制定个人自学计划，每年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。

坚持读原著、学原文、悟原理，联系实际学、带着问题学、不断跟进学，领会掌握基本精神、基本内容、基本要求，做到学而信、学而思、学而行。学习党章党规，要深刻认识党章是管党治党的总规矩总遵循，践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、党内监督条例和廉洁自律准则等党内法规要求。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，要深刻认识讲话的重大理论意义和实践意义，深刻理解讲话的时代背景、鲜明主题、科学体系，准确把握蕴含其中的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，领会掌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。要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同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紧密结合起来。党员领导干部在学习上要有更高标准、更高要求。